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延長2018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簿記建檔時間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延長2018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簿記建檔時間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8年3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國平先生、梁嘉瑋先生、俞敏女士、莊建浩先生及楊衛標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永堅先生、李松華先生及張葉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姚祖輝先生、鄒小磊先生、王鴻祥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 僅供識別

关于延长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6.9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证监许可[2017]1928 号文核准。

根据《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13:00】至【16:00】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

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大，经发行人、全体簿记参与人及全体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延长至 2018 年 3 月 12 日【18:00】点。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